

正阳县检察院家属院等 9 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2025 年红线内）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正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包人（全称）：河南鑫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正阳县检察院家属院等9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2025年红线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正阳县检察院家属院等9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2025年红线内）

2. 工程地点：正阳县境内。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正发改【2025】40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施工图纸、招标文件（含工程量清单）和招标答疑纪要包含的全部内容。

6. 工程承包范围：

包工、包料、包机械。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8月22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10月2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10693539.69元

人民币（大写）：壹仟零陆拾玖万叁仟伍佰叁拾玖元陆角玖分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252931.12元

人民币（大写）贰拾伍万贰仟玖佰叁拾壹元壹角贰分；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郭高朵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七、承诺

1.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2.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正阳县住建局办公室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杨伟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91411300MA47HTPG25

地 址：_____ 地 址：正阳县产业集聚区综合服务
中心四楼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常雯雯 性别：女

电 话：_____ 手机号码：16692950156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正阳农商银行正大支行

账 号：_____ 账 号：50904001100000033